



##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8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:00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0日（星期四）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巧灵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九人，实到九人，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 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摘要

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通知（财会[2017]15号）的要求，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，与日常活动有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，从利润表“营业外收入”项目调整为利润表“其他收益”项目列报，本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《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特此公告。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六日